

沈环棋盘山审字〔2024〕2号

关于沈阳市城市供排水能力提升工程—棋盘山地区供水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沈阳市城市供排水能力提升工程—棋盘山地区供水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的报批申请及《建设项目环评“即来即办”审批告知承诺书》已收悉。经审查符合沈阳市环评“即来即办”项目审批办理条件，现予以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

项目名称：沈阳市城市供排水能力提升工程—棋盘山地区供水工程

项目建设单位：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沈阳市浑南区满堂街道

建设性质：新建

投资：本工程总投资 13400 万元，环保投资共 71 万元，占总投资 0.53%。建设内容：新建配水厂 1 座，设计近期供水 6 万 m^3/d ，远期供 10 m^3/d 。新建构筑物包括：清水池、吸水井、配水泵房、加氯间、综合楼（含化验室）、门卫室。

根据辽宁省环境规划院有限公司编制的报告表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你单位所做的承诺，我局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以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该项目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实际排污之前，你单位要在国家排污许可信息系统进行登记。如不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不得排污。

三、我局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对报告表和你单位所做承诺开展实质性审查，出具实质性审查意见。对实质性审查过程中发现环评报告表中存在的问题，你单位应在出具实质性审查意见前予以修改完善。修改后的报告表作为环评文件报批稿最终版纳入日常管理。

四、如建设项目实质性审查后发现存在不符合环评审批即来即办或环评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我局依据实质性审查结果，撤销审批决定，所有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由你单位自行承担。

2024 年 3 月 8 日

抄送：棋盘山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经办人：金兆宝

共印 3 份